

## 台灣企銀學雜費代收服務網繳費說明

進入台灣企銀學雜費代收服務網→信用卡繳費

<https://newsch.tbb.com.tw/cpbl/index.aspx>

100<sup>th</sup> ANNIVERSARY  
臺灣企銀  
學雜費代收服務網

臺灣企銀首頁 | 網路銀行 | 網路ATM

學校經商登入

統一編號： -- 請選擇 --  
使用者代號：  
使用者密碼：  
確認

學生查詢  
學校登入  
繳費查詢  
網路繳費  
信用卡繳費  
新手上路  
服務說明  
意見信箱

累積財富的最佳選擇...

線上服務  
企業代收服務網

金融服務  
薪資轉帳優惠  
薪轉發放  
手續簡便  
代繳水電、電信費、瓦斯費  
免出門

最新消息

2016/08/18 企業代收服務系統上線公告  
2015/12/17 本行eBank學雜費網站改版公告  
2015/10/13 即日起新增萊爾富超商代收通路，提供您更便利繳費管道，歡迎您多加使用！

諮詢服務：營業日 9:00-18:00 電話：(02)2357-7171 服務中心：0800-00-7171  
建議瀏覽模式 1024x768 解析度 IE7.0以上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版權 Taiwan Business Bank All Rights Reserved.

→閱讀「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

義務告知書」沒問題後請按「確定已被告知」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告知書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以下稱本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請台端詳閱:

一、蒐集之目的:067信用卡、現金卡、轉帳卡或電子票證業務、148網路購物及其他電子商務服務。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信用卡持卡人身分證字號、發卡銀行、繳費單銷帳編號等,詳如台端向本行申請「線上信用卡繳費」自行輸入之資料。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一)期間:特定目的存續期間/依相關法令規定(例如商業會計法等)/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依個別契約就資料之保存所定之保存年限。(以期限最長者為準)

(二)地區:下列之利用對象其國內及國外所在地。

(三)對象:本行(含受本行委託處理事務之委外機構)、國家發展委員會、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中心、信用卡國際組織、收單機構暨特約商店、依法有權機關或金融監理機關。

(四)方式:符合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

四、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台端就本行保有台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

(一)除有個資法第十條所規定之例外情形外,得向本行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惟本行依個資法第十四條規定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二)得向本行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個資法施行細則第十九條規定,台端應適當釋明其原因及事實。

(三)本行如有違反個資法規定蒐集、處理或利用台端之個人資料,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四項規定,台端得向本行請求停止蒐集。

(四)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二項規定,個人資料正確性有爭議者,得向本行請求停止處理或利用台端之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本行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並註明其爭議或經台端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五)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三項規定,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得向本行請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台端之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本行因執行業務所必須或經台端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五、台端如欲行使上述個資法第三條規定之各項權利,有關如何行使之方式,得向本行客服(0800-00-7171)詢問或於本行網站(網址:<http://www.tbb.com.tw>)查詢。

六、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及類別,惟台端所拒絕提供之個人資料及類別,如果是辦理業務審核或作業所需之資料,本行可能無法進行必要之業務審核或作業而無法提供台端相關服務或無法提供較佳之服務,敬請見諒。

→ 請輸入銷帳編號(繳費單上的繳款虛擬帳號)、發

卡銀行、持卡人身分證字號 → 按線上繳款

### 信用卡繳費

銷帳編號:

發卡銀行:

持卡人身分證字號:

[線上繳費](#) [繳費說明](#)

#### 注意事項

1. 持卡人以信用卡繳付學雜費之帳款經核准後將併入各發卡銀行信用卡帳單，有關各項費用之計算，悉依各發卡銀行之規定辦理。
2. 為確保您的權益，您可於信用卡繳付學雜費3個營業日後於本行學雜費代收服務網站 (<https://newsch.tbb.com.tw/cpb1/index.aspx>) 查詢並列印繳費紀錄(吳鳳科技大學學生請於學校指定網頁查詢)。
3. 若已申請助學貸款或已透過其他支付工具繳納學費，請勿再使用信用卡繳納學費，以免造成重複繳納。
4. 信用卡繳付學雜費授權成功後即撥入學校帳戶，持卡人如欲取消信用卡繳付學雜費交易，或發生重複繳款、繳費金額不符等情形，應向學校辦理退款、補繳事宜。
5. 繳付學雜費期間，悉依學校規定或繳費單註明之期間辦理。
6. 以信用卡繳交之任何費用(不論是學費或雜費)，係以發卡銀行就學雜費項目之規定認定之，非規定之項目費用，請勿進行繳費。相關紅利或現金回饋活動內容，請參考發卡銀行就學雜費項目之規定辦理。
7. 部份發卡銀行信用卡得使用分期付款功能，惟須支付分期付款手續費。
8. 未盡事宜悉依各銀行信用卡約定條款辦理。
9. 若發生無法繳費情形或對信用卡繳付學費相關事宜有任何疑問，請洽發卡銀行客服中心詢問。
10. 本行在中國信託信用卡平台的學校代號是8814602412。
11. 臺灣企銀客服電話：02-2357-7171按3或0800-01-7171按3。



→ 網頁自動秀出學生繳費金確定無誤即可按繳費(學校欄位空白為正常現象)

### 信用卡繳費

學校:

學生:

銷帳編號:

應繳金額: 36304

發卡銀行: 000

持卡人身分證字號:

[繳費](#)

#### 注意事項

1. 持卡人以信用卡繳付學雜費之帳款經核准後將併入各發卡銀行信用卡帳單，有關各項費用之計算，悉依各發卡銀行之規定辦理。
2. 為確保您的權益，您可於信用卡繳付學雜費3個營業日後於本行學雜費代收服務網站 (<https://newsch.tbb.com.tw/cpb1/index.aspx>) 查詢並列印繳費紀錄(吳鳳科技大學學生請於學校指定網頁查詢)。
3. 若已申請助學貸款或已透過其他支付工具繳納學費，請勿再使用信用卡繳納學費，以免造成重複繳納。
4. 信用卡繳付學雜費授權成功後即撥入學校帳戶，持卡人如欲取消信用卡繳付學雜費交易，或發生重複繳款、繳費金額不符等情形，應向學校辦理退款、補繳事宜。
5. 繳付學雜費期間，悉依學校規定或繳費單註明之期間辦理。
6. 以信用卡繳交之任何費用(不論是學費或雜費)，係以發卡銀行就學雜費項目之規定認定之，非規定之項目費用，請勿進行繳費。相關紅利或現金回饋活動內容，請參考發卡銀行就學雜費項目之規定辦理。
7. 部份發卡銀行信用卡得使用分期付款功能，惟須支付分期付款手續費。
8. 未盡事宜悉依各銀行信用卡約定條款辦理。
9. 若發生無法繳費情形或對信用卡繳付學費相關事宜有任何疑問，請洽發卡銀行客服中心詢問。
10. 本行在中國信託信用卡平台的學校代號是8814602412。
11. 臺灣企銀客服電話：02-2357-7171按3或0800-01-7171按3。

之後網頁會依信用卡發卡銀行不同，轉向不同網頁

→ 請同學依網頁顯示輸入相關資訊完成繳費。